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七大道**  
7ROAD.COM

**7Road Holdings Limited**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7)

**更換核數師**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核數師辭任**

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 **導致辭任的情況**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所述，核數師致函審核委員會要求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對有關事項進行調查，並委聘獨立第三方調查機構進行獨立調查。

於接獲核數師發出的信函後，本公司已採取相應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成立獨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調查機構。

同時，本公司明白盡快向其股東及市場公佈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重要性，並有意按此行事。核數師告知本公司，由於本公司至今仍無法提供充分資料以便核數師完成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審核工作，核數師無法估計完成審計工作所需的時間。

## 辭任函摘錄

核數師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的辭任函(「辭任函」)所載有關事項及核數師辭任原因概述如下。

## 有關事項

### (I) 深圳第七大道於二零二零年七月的股權收購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深圳第七大道與一名對手方(「對手方甲」)簽訂一份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180百萬元的對價收購目標公司(「目標公司」)2%股權。

核數師對上述事項存有疑問。截至辭任函日期，核數師尚未獲提供有關上述事項充分及合理的解釋及相關資料。因此，核數師未能完成交易的審計程序。核數師無法確定本集團若干個別人士、本集團、對手方甲及目標公司之間的關係、有關關係會否導致上述收購需要通過其他審批要求(如事前申報及知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獲取其確認於有關情況下並無利益衝突)以及對手方甲在上述收購的貢獻及角色是否會導致收購時的對價會否偏離市場價格，以及有關交易披露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 (II) 無錫第七大道遊戲聯合開發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無錫第七大道與一名對手方（「對手方乙」）簽訂一份遊戲聯合開發協議（「聯合開發協議」）。無錫第七大道及對手方乙同意聯合開發一款暫定名為《代號：遠征》的遊戲產品（「標的遊戲」）。根據聯合開發協議，無錫第七大道需按一定比例承擔標的遊戲總開發費用，並按一定比例分享標的遊戲總收益。所需支付的對價上限為人民幣195百萬元。本公司說明標的遊戲的名稱已更改為《遺忘者之旅》。

核數師對上述事項存有疑問，包括但不限於標的遊戲的實體、有關標的遊戲開發進度滯後超過一年的原因、標的遊戲的開發進度及向對手方乙付款進度之間存在差異的原因、標的遊戲總開發成本的準確性、上述聯合開發事項是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如何根據聯合開發協議的條款及合理程序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以保護本集團的資產等。截至辭任函日期，核數師尚未就上述事項獲提供充分及合理的解釋及相關資料。因此，核數師無法完成上述事項的審核程序，亦無法確定其會計處理及披露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 (III) 收取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一名對手方（「對手方丙」）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31百萬元，其部分賬齡最長超過一年。對手方丙為本集團部分自研遊戲的代理發行商。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從對手方丙代理發行的遊戲總收入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

截至辭任函日期，核數師尚未就上述事項獲提供充分及合理的解釋及支持性資料。核數師無法確定本集團與對手方丙之間的業務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核數師無法判斷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準確性。此外，鑒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收購的Osmanthus Vale Holdings Limited（「Osmanthus Vale」）的一間子公司的貿易

應收款項，其減值的準確性對本集團收購Osmanthus Vale待支付或有對價的測算及調整以及期末商譽減值測試或可能存在重大影響，亦可能對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辭任原因**

截至辭任函日期，核數師對於有關事項仍未獲得所需的資料和文件及得到本公司的進一步解釋。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本公司通知核數師，提請核數師考慮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了解到本公司獨立委員會聘請的獨立調查機構仍在落實獨立調查範圍的準備階段。鑑於核數師仍未就上述事項取得滿意的解釋及證據，且獨立調查尚未具體開展，以及上述事項以外部分尚未完成的一般審計資料，核數師無法執行其認為必要的額外審計程序以完成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因此，核數師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並自辭任函日起生效。

### **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核數師認為有關事項亦應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之事宜。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之核數師須就其辭任是否有任何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之事宜作出確認。因此，核數師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有關確認。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就核數師辭任並無其他事宜或情況需要提請股東垂注。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以填補核數師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五十四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項的任何重大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孟書奇

中國無錫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孟書奇先生、李正全先生及楊成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隽先生、勵怡青女士及王瑛女士。